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1-020

##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在北京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13人，实到10人。未出席的3名董事中，何红心董事、宗仁怀董事、赵燕董事分别委托马振波董事、赵强董事和周传根董事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由雷鸣山董事长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2021年度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预案如下：

（一）因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本年不再计提；

（二）本年不再计提任意公积金；

（三）拟以2020年末总股本22,741,859,23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7.0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15,919,301,461.00元；

（四）2020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与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履行社会责任项目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1年度履行社会责任项目计划，计划捐赠资金4.3亿元（含预备费1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预计2021年公司将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相关单位发生6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233,280万元。

本议案属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雷鸣山、马振波、张星燎、何红心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所属子企业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38.1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所属子企业2021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出具中英文审计报告）、审阅及合同约定的其他服务业务，聘期一年，费用305.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2021年度短期固定收益投资的议案》，

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开展固定收益投资，包括：

（一）短期固定收益投资主要为债券回购及其它固定收益投资。债券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30天，债券品种为国债、央行票据以及其它信用等级为AAA的债券；

（二）短期固定收益投资实行余额管理，账面余额不超过30亿元；

（三）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短期固定收益投资业务，有效期为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与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与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财香港）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内容及授权事项如下：

（一）协议内容

1. 服务范围。三财香港为公司提供境外贷款和其他融资服务；

2. 服务额度。公司在单个会计年度内获得三财香港提供的境外贷款及其他融资服务金额不超过20亿美元；

3. 定价原则。双方承诺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

价格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4. 服务期限。本协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 （二）授权事项

授权公司总经理与三财香港签订本协议并具体执行。

本议案属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雷鸣山、马振波、张星燎、何红心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b>第十条</b> 公司贯彻依法治企、合规经营理念，推动法治体系、法治能力、法治文化一体化建设，实现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b>第十条</b> 公司贯彻依法治企、合规经营理念， <b>施行总法律顾问制度</b> ，推动法治体系、法治能力、法治文化一体化建设，实现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补选苏劲松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结束。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1年5月26日在北京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附：苏劲松先生简历

苏劲松，男，1966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威信云投粤西扎西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能中电节能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首席运营官，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管理中心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